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2-041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7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从2022年4月29日至2023年4月28日。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11日及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9)及《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1,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65元/股、最低价为8.4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3.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自2022年5月11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之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359,645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13元/股、最低价为8.4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13.37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季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不得回购股份。公司在前述相关期间内未实施回购股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2-042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上午10:30-11:30

●会议召开地点:“歌力思投资者关系”,可通过以下方式进入

(1)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歌力思投资者关系”

(2)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并根据提示授权登录“歌力思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3)登录网页https://603808.irlianmeng.com/,在首页投资者关系活动栏目下参与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次会议召开前通过上述“会议召开地点”处载明的方式对公司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发布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上午10:30-11:3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上午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歌力思投资者关系”,可通过以下方式进入

(1)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歌力思投资者关系”

(2)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并根据提示授权登录“歌力思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3)登录网页https://603808.irlianmeng.com/,在首页投资者关系活动栏目下参与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夏国新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刘树祥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薇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上午10:30-11:30,通过上述“会议召开地点”处载明的方式,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次会议召开前通过上述“会议召开地点”处载明的方式对公司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法务部

电话:0755-83438860

邮箱:zqfw@ellass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会议召开地点”处载明的方式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简称:歌力思　证券代码:603808　公告编号:2022-043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深圳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2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2年11月9日(周三)16:30-17: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2-119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2年10月31日,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953,2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7%,最高成交价格为9.6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6.58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33,661,525.8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4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1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1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2021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10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购买的最高价为7.17元/股,最低价为6.88元/股,已支付的金额为838,646.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953,2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7%。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9.6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6.58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661,525.8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2-12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概况

2022年8月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了: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841期,产品代码(C22ST0104),期限91天。期限自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共计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该产品已于2022年10月31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并获得收益211,668.49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年8月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产品代码(CSDPY20221235),期限92天。期限自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11月1日,共计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该产品已于2022年11月1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6,000万元,并获得收益497,556.16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55	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2.98	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5.49	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0.14	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4.26	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60.17	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56	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3.91	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66	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59.49	0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28.92	0
12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1.69	0
13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1.69	0
14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9.76	0
15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1.17	0
1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0	-	1,000
合计		72,600	71,600	425.44	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8.02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8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注:公司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20,300万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总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2-06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现金红利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含税)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按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96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每股派发税前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967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11/8	-	2022/11/9	2022/11/9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10月13日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名下的股份共计513,314,385股,不参与本次现金红利分派。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 差异化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0,966,096,23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513,314,385股,即以30,452,781,85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19,019,436.79元(含税)。

(2) 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0,966,096,237股,剔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513,314,385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30,452,781,852股。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30,452,781,852×0.0663÷30,966,096,237≈人民币0.0652元/股。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因此,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人民币0.0652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11/8	-	2022/11/9	2022/1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由本公司自行发放红利的股东之外,公司其他参与本次分派的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63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96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96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663元。

(5)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967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门

电话:010-66259179

电子邮箱:ir@chinauni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2-104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前次回购基础上,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5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2022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6)。

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本次回购方案的规定,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日2022年6月16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25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24.9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0%,最高成交价为17.3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1,427,174.14元(不含交易费用),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437,328.54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委托价格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1月18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1月11日—2022年1月17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21,059,249股。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的最大值为5,385,319股(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5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30,264,812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公司回购股份的委托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2-88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第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第五次会议、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33元/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2022年5月2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2年6月3日、2022年6月16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2日和2022年8月2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3%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关于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2022-63、2022-70)。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2022-79、2022-8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31,951,8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8%,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7.13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2900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193,766,869.0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二、其他说明

证券代码:601238　证券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69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　债券简称:12广汽0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2日(星期三)至11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a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9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9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宋铁波、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及投资者关系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2日(星期三)至11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ga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2、电话:020-83151139转3

3、传真:020-83150319

4、邮箱:ir@ga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2-046

转债代码:113505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15:00-16: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

●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4日(星期五)至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tock@hzcable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说明会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沟通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召开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

三、出席会议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华建飞先生、财务总监金锡根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烈生先生、独立董事徐小华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4日(星期五)至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hzcable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六、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杨烈生、赵燚

2、电话:0571-63167793

3、邮箱:stock@hzcables.com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89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以下简称“《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公司事后核查,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部分披露事项存在计算差错,现对报告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40,799,477.69	2.97	3,342,685,007.99	2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613,430.99	110.97	298,104,454.38	9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879,632.71	128.94	298,185,017.95	9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95,306,589.15	16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14.29	0.52	79.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14.29	0.52	79.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5	增加95个百分点	9.72	增加6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09,568,829.74	5,989,248,304.25		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39,365,318.80	2,810,219,408.29		1.04

更正后: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40,799,477.69	2.97	3,342,685,007.99	2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613,430.99	110.97	298,104,454.38	9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347,229.27	120.03	298,023,890.81	9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95,306,589.15	16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14.29	0.52	79.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14.29	0.52	79.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5	增加96个百分点	9.72	增加62个百分点
	本报